



成交通知书

山东铭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莘县妹冢镇人民政府委托，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莘县妹冢镇西妹冢村高标准冷库建设项目，编号：SDGP371522000202402000141/XSXZFCG-2024-128，标段名称：聊城市莘县妹冢镇西妹冢村高标准冷库建设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于2024年10月28日14时30分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莘县分中心开评标，经磋商小组推荐，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399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玖万伍仟元整），项目经理：刘军，工期：180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莘县妹冢镇人民政府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莘县妹冢镇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29日

采购代理：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9日